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2025年8月27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就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25 年第二季度计提和冲回资产减值准备的书面审核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计提和冲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利润操纵、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和冲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二、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书面审核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事项及相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事项。

四、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查《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3、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4、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增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更好地调动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实现公司发展规划目标，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五、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查《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激励计划规范运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考核指标科学、合理，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能够达到激励计划的考核目标，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激励对象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六、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参股关联公司上海哟嗖噗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哟嗖噗”）提供财务资助，满足其用于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支持上海哟嗖噗的发展从而最大化股东利益。上海哟嗖噗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以同等条件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控股子公司向关联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签字页）

监事会成员（签名）：

胡西安_____

杨尧圣_____

施高凤_____